

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
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青年儲蓄帳戶組
雕塑學系「書面審查準備指引」**

■ **評分審查項目：**

體驗學習報告書(60%)、備審資料審查(40%)

■ **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**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體驗學習報告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自傳與報考動機 2. 體驗職場學習及雙週誌 3. 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 4. 在校期間多元表現 5. 推薦信、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 	與本系專業相關體驗學習之紀錄，需檢附相關證明。
備審資料審查 作品集 自傳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提出之課程成果心得報告，需說明學習過程與藝術領域的關聯性。 2. 作品以雕塑及藝術相關之立體類創作、素描或繪畫等作品為宜。 	<p>鼓勵學生提供能展現藝術美感、技巧能力之作品，並做詳細之作品說明。</p> <p>除自傳需呈現對雕塑藝術的理解與經驗，以及對雕塑學習的目標外，其餘依簡章說明準備。(學習報告書中若已附自傳，則本項目可免附)</p>

備註：偏鄉、經濟或文化不利，及其他個人或家庭背景經歷對學習歷程的影響，考生可於學習歷程自述中描述家庭背景及概況。